

股票代码：002743

股票简称：富煌钢构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作为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对审议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依据财会[2018]15号文件的规定，对公司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对公司当期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之前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董事会审议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的签署页）

独立董事：

朱 华

王玉璞

吴 林

陈 青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5日